

# 最新草房子读书心得 草房子读书心得(精选11篇)

读书心得是我们对书中人物和情节的感受和评价，是一种与作者对话和交流的方式。小编找来了一些经典的工作心得，供大家欣赏和参考。

##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一

《草房子》作者在这本书里写了20多种人物，让我印象最深的是杜小康。他在我心目中是一个热爱学习、从不骄傲的小男孩，他学习成绩特别好，但是他从来不向同学炫耀，他在老师的心目中是第一位，但是他从不骄傲，他家特别有钱，但是他从不在同学面前显摆。下面小编就给大家带来几篇关于草房子读书心得的范文！

乡村，是美丽的；乡村生活，是无忧无虑的。而《草房子》就描述了这样一个境界。

《草房子》这本书主要写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目睹、参与了许多平常而又伟大的事情……他所经历的这一切，既清楚而又带着朦胧，使人扑朔迷离。

在这本中，给我印象最深刻的是第一章《秃鹤》。而这，不仅仅是因为作者所写的美景，更让我心动的是作者描写的那件趣事：一天，桑桑看见有人在河上打鱼，他自己也想要试一试，于是就回到家，把爸爸妈妈房里的蚊帐给拆了下来，修剪过后，用来做成一张网去打鱼。当我读到这时，就不禁“扑哧”笑出声来。从这里，我体会桑桑是个淘气、想象力丰富的男孩；从这里开始，我就喜欢上了作者刻画的这个人物。

我出生在贵州，那儿也是个乡村，现在，因为我的爸爸妈妈在这里，所以我来到了这里。记得以前在老家上学的时候，作业是很少的，我和几个小伙伴们每天都玩地灰头土脸的，可是自从来到这里后，作业整整增加了至少二至三倍。成堆的作业压得我喘不过气来，使我失去了自己的空间。

还有一次，老爸给我看了以前在老家时，他帮我拍的一张照片。照片上的我，两手插腰，脸上洋溢着笑容，显得格外阳光。可是现在，每次我拍照的时候都不会再笑了。

在学校里，现在有许多同学因为作业过多而导致无法及时完成，更严重的是许多同学还会成绩下降，不仅如此，回到家后，还要被父母责骂。

唉，我现在是多么怀念以前住在老家的情景啊！

《草房子》给我的太多太多，我领会不完，只希望，我们小学生的生活能像他(她)

有一种爱，它是无言的，是严肃的，在当时往往无法细诉，然而，它让你在过后的日子里越体会越有味道，一生一世忘不了，它就是那宽广无边的父爱。这种无边的父爱让我想起了《草房子》这一本书。其中，最让我感动的是《药寮》。

《草房子》的《药寮》讲述的是从小在油麻地的桑桑被诊断为患了绝症，桑桑的爸爸走南闯北，四处寻访名医，但是一次又一次的失败，但是，桑桑的爸爸却不放弃。开始，我为桑桑这样短暂的生命流下了泪水。在几乎要绝望的时，温幼菊老师带桑桑到她的药寮里，为他熬药，鼓励他。终于，桑桑的爸爸访到了名医。经过很多人的努力与艰辛，桑桑的病痊愈了，我高兴得又一次流下了泪水。从此，随着时间的流动，桑桑懂事了许多。

看着看着我情不自禁地想起我的爸爸……

因此，我们要好好地珍惜这份父爱……

暑假里我读了《鲁滨逊漂流记》《小王子》《草房子》等书，其中我最喜欢看《草房子》，让我深受感触。

《草房子》里有很多故事，其中我记忆犹新的是《红门》《细马》和《药寮》。在《红门》这个故事中讲述了杜小康一家在麻油地是最有钱的，他家开了一个杂货店。杜小康不但成绩好，而且别人没有的东西他都有，比如说皮带、自行车等，还有一次老师让全班同学带镰刀，有许多同学都没有钱买，他一个人拿来几十把镰刀给了他们。但好景不长，因为他爸在油里渗了水，弄得破产了。只好卖鸭放鸭，让鸭生蛋换钱，但鸭进了别人的鱼池，吃了鱼苗，最后只剩下了几个鸭蛋也送给了桑桑，他有摆摊卖文具之类的东西，看到这里我觉得杜小康是一个非常善良、勇敢，敢于去挑战现实的人。

《细马》讲述了邱二爷家没孩子你是到大哥那里养了一个最小的儿子细马。细马只会说江南语，到了学校很难和同学沟通，天长日久，她就不去上学了，在细马眼里邱二爷很喜欢他。又一次细马惹怒了二妈，二妈赶细马回老家，事有凑巧，正赶上洪水泛滥，淹没了他的家，邱二爷生病了，细马卖树给他看病，厄运接二连三地缠着邱二爷家，细马就改变了回老家的主意。但没过多久邱二爷走了，邱二妈发疯了，细马不顾艰辛终于找到了邱妈。从此两人相依为命，系马放羊攒了一笔钱为邱妈建起了一个大房子。这真不会是顶天立地的男子汉。

《药寮》里讲了桑桑把爸爸奖到的本子撕了，爸爸很生气，打的桑桑有了肿块，后来病情越来越重，父亲百般呵护她也无济于事，最后得知有一高人能看好这个病，父子俩千里迢迢、日夜兼程地跑过去，桑桑终于获救了。这个故事让我知道了父爱如山的道理。

《草房子》是一本精彩的书里面有许多值得我们学习的东西，你一定要去看看喔！

今天，我读了一本书，着本书叫草房子。读完这本书后我受益匪浅，感动万分。

这本书讲述了一个名叫桑桑的小男孩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小学六年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有催人泪下的撼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这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身启蒙教育的六年！

当我读到桑桑面临死亡时并不退缩那儿时，我的心被震撼了！在死神面前桑桑毫不退缩，身上充满了临危不惧的英雄气息，他顽强地走着，就算马上要倒下，也要多走几步，就算很累也不愿意停下向前的脚步。在与死神搏斗中的一次次倒下，一次次失败并没有让他气馁，终于在神医的帮助下活了过来。然而我们，并没有桑桑的勇气，一次失败就会让我们倒下，让我们永远失败，我们并不懂得顽强地站起来，在我们的骨子里透露出的无不是对困难的胆怯，丝毫没有英勇的气魄。然而我相信，只要我们向桑桑学习，学习，他的勇敢，我们一定是英雄，学习，他的坚强，我们一定是胜者！桑桑的勇敢与坚强永远值得我们学习！我们敬佩！

这本书引人深思，让人感动，就像刚才的秦大奶奶的行为不让人感动吗？或许有人笑她傻，但是仔细一想他傻吗？书的结局是令人惋惜的，因为在第二天一早，一只大木船，在油麻地桑桑的家，还未醒来时，就将载着桑桑和他的家人，永远地离开那美丽的地方，那陪他度过六年青春的地方。

最近，我看了一本有趣的书，书名叫做《草房子》。书中的

主人公桑桑，他顽皮，聪明；秃顶的陆鹤，别人都嘲笑他，叫他秃鹤；不幸却又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文静的纸月。但令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因为光头而被别人嘲笑的秃鹤。

秃鹤的本名为陆鹤，可是因为他是一个十足的小秃子，所以油麻地的孩子，就都叫他为秃鹤。如果秃鹤此时此刻就站在我面前，我看到他那光溜溜，绝无一丝瑕疵的脑袋，沾一点唾沫去轻轻摩挲它一下的欲望。

一次，秃鹤冒着大雨上学，在银色的雨幕里，秃鹤的头分外的亮，他从两个女孩身边走过，当他回过头去，看到的却是那两个女孩正用手捂住嘴，遮掩着笑。这两个女孩实在是太过分了，我心想，她们是自私的，从来没有考虑过别人的感受。如果她们是秃鹤，她们看到别人嘲笑自己，她们难道不会难过吗？同时，我也十分同情秃鹤，一个明明可以长得很帅气的男孩，却被别人无情的取笑。

面对嘲笑，秃鹤便有了一个复仇计划。

在会操表演的时候，一开始井然有序的进行着，可是操做到三分之二的时候，秃鹤突然摘下帽子，引得全场哈哈大笑，油麻地小学因为秃鹤也没拿到好成绩。这时，我觉得秃鹤过为己甚，不能因为自己的事，不为自己的学校争光。

想当然的，他换来的是众人对他的冷淡。直到有一次，大家才对他见异思迁。

在文艺汇演上，秃鹤饰演连长，他演和一丝不苟，使油麻地小学得了好名次。可是解散时，秃鹤却不见了，当大家找到他的时候，他却在河边默默哭泣。读到这里，我为同学和秃鹤感到感动。虽然秃鹤在会操表演中没有为油麻地小学争光，可是同学们依然给他重新改过自新的机会；而秃鹤呢，并没有因为同学们对他的冷淡，乱七八糟的表演，而是聚精会神的，没有出一丝差错。因为想呈现出白璧无瑕似的表演，秃鹤夜

以继日地练习，终于得到所有人的认可。

其实生活中难免会遇到一些困难，但是只要我们不气馁，努力下去，就一定会成功的。

这让我想起了我们班的同学。不只是上了六年级的原因，同学们一个个争分夺秒的学习，手不释卷。以前不求甚解的同学，发奋学习，现在正一点点进步。验证了那句话：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

一花凋零荒芜不了整个春天，一次挫折也荒废不了整个人生。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

##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二

读了《草房子》这本书，给我的心灵带来了极大的震撼。该书非常生动细腻的描述了一个名叫“桑桑”男孩的丰富多彩的小学生活，让我感受到了那种毫无瑕疵的纯纯的友情和真情，同时也被远离城市喧嚣的原生态所打动。

书中人物陆鹤因头上“寸毛不生”，被同学嘲笑为“秃鹤”。在一次桑桑联合阿恕“整蛊”了一下他后，怨恨的种子刻在他心中埋下，体操汇演时，他用特殊方式“报复”了大家。我不免怜悯起了“秃鹤”，每个人都有他的弱点，而“秃鹤”的弱点是人尽皆知的，可有人偏偏一次次往他的伤口上撒盐，他很痛，所以报复了人们，他想用全校的耻辱，让大家重新接纳他。可是，大家并没有由嘲讽转为敬重，反而换成了对他的藐视。“秃鹤”异常后悔，因此把最不愿意展现给大家的一面，在舞台上活灵活现的展现出来，他战胜了自己，证实了自己，取得了成功，换来大家一串串钦佩的泪水。经过了坎坷，“秃鹤”赢得了别人的接纳和尊重。这个故事给我的启迪是：遇事不要退缩，勇于挑战和战胜自己，在跟同学交往时要真诚、善待他人，常言道：“不经历风雨怎能

见彩虹”。

要说我最喜欢的人，要数杜小康了。杜小康家境很富裕，成绩也最好，还是班长，并且一直都是桑桑明争暗斗的对手，他是油麻地唯一一个拥有自行车的人，让大家非常羡慕。然而，杜小康最后的遭遇很让人心酸，他是一个从精神与物质的顶峰上一下子跌落下来的很不幸的少年。杜家出了事，无奈杜小康含着泪退了学，只得牧鸭维持生计，但他最终没有放弃自己。他不怕丢面子，在学校门口卖一些小商品。我佩服杜小康不怕困难、对生活积极乐观的精神。

我联想到自己，有些时候，我也害怕困难，遇到困难时不去想办法克服，而选择逃避。我想学着去坚强，可这不是件容易的事，光说说不行，必须落实到行动上。我曾看过这样一个故事，有两只小蚂蚁，不慎掉进了水杯里，它们艰难的一步一步爬向杯口，滑下去了，再爬，来回几次，都没有放弃的意思，失败了再来，一次次摔倒在杯底，这并不能让它们打退堂鼓，眼看就要翻出去了，可又滑了下来。但它们并不灰心，相信自己最终一定会爬上去的，最后它们如愿以偿，获得了自由。这就是一种坚强、不轻易放弃的表现，小小的蚂蚁都能如此，何况我们呢？我感到惭愧。

读了《草房子》这本书，我明白了童年不就是一幢充满阳光和快乐的草房子吗？童年的草房子里，有悲有喜，有忧有愁，我也是，我也曾经有一幢属于我自己的金色的草房子，他同样记录了我的成长，见证了我的欢喜和忧伤！这幢草房子藏在我内心深处，永远，永远不会忘掉。

###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三

这是曹伯伯七八十年代完成的作品，时代离我们很遥远，但读起《草房子》这本书，却感到那么亲切。

故事由9个小故事组成，似乎可以独立成章但它们内在又有着

千丝万缕的联系。这里的一切都油麻地这个地方有关，都和桑桑这个小主人公有关。故事的一切都围绕着他们展开。桑桑是一个聪明伶俐，活泼好动的小男孩。在他六年的小学生涯中，做的好事多不胜数，但是闯的祸也不少。比如，他把蚊帐改成渔网来捕鱼，砸锅卖铁买鸽子，把碗柜改造成鸽子的高级别墅……这一切，不得不使我边看书边笑。

但是，在药寮那一章，又让我多次流下泪水。在那章，桑桑被诊断为患了绝症，桑桑的爸爸走南闯北，四处寻访名医，但是又一次次的失败，我为桑桑这样短暂的生命流下了泪水。在几乎要绝望的时，温幼菊老师带桑桑到她的药寮里，为他熬药，鼓励他。终于，桑桑的爸爸访到了名医。当看到桑桑的病痊愈的时候，我高兴得又一次流下了泪水。从此，随着时间的流动，桑桑懂事了许多。

我也曾经是一个顽皮的孩子，常常在家里的院子里挖上一个两半米来深的洞，然后铺上稻草，完成我心目中陷阱，或者是在别人进门时，实施我的恶作剧。而且在班级里总是欺负同学，今天不是把这个打出鼻血了，就是明天那个头上起了个包。但是，在爸爸妈妈的教育下，我渐渐知道我的做法是错误的了，我这样损人不利己的做法不但伤害了别人，而且在别人心目中留下了一个不好的影响，还养成了一个不好的习惯。

故事中的桑桑在六年的小学生涯中有喜有忧，有笑有泪，我不是也有同感吗？

中学读书心得

史记读书心得

课堂研究读书心得

《细米》读书心得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

最好的读书心得

《培根随笔》读书心得

孤独之旅读书心得

乡土中国读书心得

房子买卖合同

##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四

《草房子》是一本很厚的书，这本书是曹文轩写的，人们都说：“看曹文轩的书，要静下心来读，不然，就别想读懂这本书。”我也只好静下心来，慢慢的读，可是一这样，我干什么也都能够静下心来弄了，比如说去画画，尽管教室里那么吵，我也只是画我的画，和没听见一样。

这本书里的人物主要是桑桑、纸月、温幼菊、蒋一轮、桑桥。这一个故事里面就有很多章，并且里面的故事都很生动，让人看了这些文字，就像真的见到了那幅画面了一样，我一口气就看了书的一半，让我不明白的是，为什么这本书是这样的生动，我以前也看过这本书，那一次我却是什么也没看进去，这也太奇怪了吧，最终我最终找到了原因，是因为那一次我没有静下心来，我最终明白了，干什么都要静下心来弄，这样你才会越弄越好，要是不静下心来弄，那么你只会越弄越差的，就像画画，你静下心来，和不静下心来来的效果就不一样，静下心来的就很细致，也画的栩栩如生，而不静下心来画的却很粗糙。就这样我懂得了这个道理，之后，我不管读什么书，我都静下来慢慢的品，让自我把这一章的每一个句子，每一个字都弄懂，才开始读第二章。

这本书还让我学到了很多字，以及很多知识，我每读一章，就有一章的收获，有时，我在这章学到了做人要大方，有时我在那一章里学到了做人不能够太自私了，这些很小的知识关系到了我们的一生，所以我们要记牢这一点，不能够忘记。啊，真让人惊叹啊，在一本书里就学到了这么多的知识，真是让人惊叹啊，我真想再把这本是读一遍，因为我再读一遍的话，我也许能够学到更多的知识，能够学到更多的字，我也想学到很多知识，很多字呀，所以想把这本书再看一遍。

我也推荐你看一看这本书，我也期望你喜欢这本书，反正我很喜欢这本书。

##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五

《草房子》是曹文轩纯美小说之一。妈妈在十几年前就买了这本书，一直珍藏到现在。今年暑假，妈妈把它拿出来，让我仔细品读。

这是一部有关乡村少年的长篇小说。

本书写了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撼动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遭遇厄运时的悲怆与优雅，残疾男孩坚守尊严，秦大奶奶的死仅仅因为一株南瓜，她在生命的最后一刻闪耀了人格的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且有诗情画意的感情纠葛这一切，既清楚有朦胧的展现在少年桑桑的世界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

作品格调高雅，由始至终充满美感。叙述风格谐趣而又庄重，整体结构独特而又新颖情节设计曲折而又智慧。荡漾于全部作品的悲悯情怀，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日渐疏远、情感日渐淡漠的当今世界中，也显得弥足珍贵。通篇叙述明白晓畅，又有一定的深度，是那种既是我们喜爱也可供成人阅读的经

典儿童文学作品。

##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六

在艾地中的秦大奶奶拥有一片土地，被小学占领她的土地，非常生气，大家都讨厌她，在她救了一个叫乔乔的女孩不幸落水时，大家改变了对她的看法，和秦大奶奶一起生活，可是年纪衰老的秦大奶奶为了校园的一只南瓜，被滑下水淹死了。

在人与人的关系中，谁会这样帮助别人，前几天，我们家白天的时候居然闯入了小偷，那时的妈妈刚好回来，妈妈在开我们家的锁时，里面居然是反锁的，妈妈当时吓坏了，就在楼下等着小偷的出现，110打过了，可是说要半小时才会赶到，妈妈心急如焚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小偷大大方方的从我们楼下走出来，妈妈上去拦住就问他是干什么的，他好像觉察到了什么，吓的一溜烟的就跑了，妈妈在后面紧追不舍，再路上呼天喊地也没人来帮忙，想着现在的社会人情味真是太淡了。妈妈只好伤心回到家收拾自己的房间。

世界上，假如每个人都像秦奶奶一样，能主动的帮助人，多拿出点爱心来。我想人间没有什么样的事解决不了的，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

在贫寒的草房子下面，我们看到了满满的亲情、友情、无私和美，对了还有感动。我们为了相濡以沫的亲情而感动，为了纯洁无暇的友情而感动，为了瞬间闪耀的无私而感动，为了幽静简洁的美而感动。

这些令人感动的元素就隐藏在这些捍卫尊严的面孔下，在如此柔弱无力的身体内，在几许奋力抗争的命运中，在许多执着追求的人生里。

这就是作者给我们的《草房子》。在草顶棚下埋藏的是一枚

枚熠熠闪光的珍珠。

##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七

俗话说：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可是，黄金在哪儿？就在你的脑海里。那一个个金灿灿的黄金，就是你积累的知识。走进图书馆，最引人注目的是什么？是那句挂在门前的名言：读一本好书，就是和许多名人聊天。

今天我们就来看看《草房子》这本书带来的好伙伴吧。这本书讲述了这么一个故事：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看到了一件件有趣的事，目睹和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平常，却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他曾把碗柜做成了小鸽子的窝，有了自己的小白鸽；他把蚊帐做成渔网，吃了一顿新鲜的海鲜，又被蚊子叮得鼻青脸肿；他也把乔桑那代表荣誉的书本撕了下来，挨了一顿揍。他的脑海里有着一一个个稀奇古怪的想法，让大家开怀大笑，但他也见证了一个个悲惨的结局，不幸少年桑桑与厄运相拼的悲怆。桑桑虽然得了疾病导致残疾却对尊严的执着守护，让人过目不忘，这本书有着独特的情节，有着一个个动人的故事。

这是一本能让孩子喜欢上的书，也是一本独特的书，希望大家也去读一读。

##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八

那是一片怎样的油麻地？美力真的梦想在其中回荡。

那是一群怎样的孩子？在他们的身上刻映着天真、幼稚和善良，散发着优秀的民族情怀。桑桑就是这样的一个少年，他的淘气、富于幻想和不谙世事就像一轮旭日朝阳。他跳着、蹦着、笑闹着，简直就是精灵的化身。纸月不同于桑桑，纸月是一个美好的女孩，她是美的象征，她纯净如雪，飘逸如风，含着淡淡的忧郁，浅浅的酸辛。她神秘的身世与超脱世

俗的书卷气使得更加的美轮美奂。

《草房子》就像一瓶陈年老酒，酒味甘甜像岁月一样绵绵流长，越品越香！

##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九

今年，我把曹文轩写的《草房子》读了两遍了，写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小学生活。这篇小说主要介绍了桑桑、陆鹤、纸月、细马和杜小康这五个优秀少年的小学生活。

这本书中我最喜欢桑桑，他是一个调皮可爱又聪明的小男孩，他善于动脑，把家里的蚊帐改成鱼网，把碗柜为鸽子做了一个舒适温暖的窝，却遭到父母的责备，他很有正义感，当板仓小学的坏孩子欺负纸月时，他毫不犹豫的冲过去帮助纸月。他也特别勇敢，当他得了一种怪病时，脖子上肿了一个很大的包，要用一根烧的通红的针，从包上扎进去，他却不喊也不叫。

陆鹤是桑桑的同班同学，因为长着一个秃顶，同学们都笑话他，叫他秃鹤。在嘲笑声中，他的性格变得很内向。虽然同学们瞧不起陆鹤，但他并不记仇，在一次表演中为学校争得了荣誉。在平常，我们不能以貌取人，俗话说：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别人身上有缺陷，他也是迫不得已。

我喜欢《草房子》，因为它赠给我许多人生的道理、给我的启发太大了！

##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十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写于燕北园

我合上书的最后一页。《草房子》

其中，杜小康和细马那份勇于承担的精神最令我敬佩，又最令我无法忘却。

细马，是邱二爷和邱二妈家从大哥那儿过继来的孩子。他因为语言的差异而退学。在一场洪水中，邱二爷和邱二妈失去了所有家当。细马便和他们同甘共苦，陪着他们度过了一个又一个的苦难。在邱二爷去世后，他肩负起了整个家的责任，每天放羊来养活一家人。在田野上，总能看到牧羊少年的身影。

杜小康和细马有着相似的遭遇。只不过杜小康家以前是油麻地里最富有的人家，可因一次意外，跌落到了另一番境界里。他被迫放弃了学业，和父亲一起到很远的地方放鸭子来养活一家人。可债并没有还完，就连曾给他们带来荣誉的红门也被债主摘走了。于是杜小康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卖东西，无论春夏秋冬，无论烈日炎炎还是寒风萧瑟。

而我们呢？从小就娇生惯养，总把自己的责任推卸到别人身上。比起他们，我们要幸福的多。我们就如温室的花朵，虽艳却经不起一丝风吹雨打。

他们要担当，要照顾家人，而我们是要被照顾。何不锻炼自己，让自己担当起应担当的责任。

## 草房子读书心得篇十一

“别怕”是我从这本《草房子》中学到的词。这个词是什么意思，我也似懂非懂。

自以为很了解“别怕”这个词，在读完《草房子》后，我沉思许久——“别怕”的意思究竟是什么呢？就像莫比乌斯环，当你以为自己到了终点，殊不知，路还很远。

“别怕”这个词语神秘的面纱还未揭开，实则一知半解的猜

测与答案之间只有一步之遥，却怎么也总结不出词语的精华所在。

我不敢乱想，唯恐灵魂被“它们”勾了去。一睁眼，又看见了几只虫子，一般恐惧感油然而生，本能的反应就是大叫起来！躲进被窝，想想又害怕有虫子，赶紧下了床，继而破门而出。“妈妈！”我带着哭腔叫着妈妈，又不敢太大声，怕屋里的虫子变成了一只大虫，把我抓去了。

妈妈跑过来抱着我，拍了拍我的背：“好了，”她摸了摸我的头，“璇璇，别怕”。妈妈轻轻的安抚着我，带我睡到她旁边，在她的怀里我感觉很温暖，很安全，竟然踏踏实实的一觉睡到天明。